

辽东学院教师带队参加省级以上双创竞赛 费用报销的说明

一、赛前审批

在参加省级双创竞赛前（至少一周），校赛负责人向创新创业教育学院提交“辽东学院学生参加省级以上创新创业竞赛审批表”（附件1）、“辽东学院学生参加省级以上创新创业竞赛报名表”（附件2）纸质材料，经批准同意后方可参赛。如果没有获得学校批准，该竞赛不予经费支持。

二、赛后准备报销材料

1. 辽东学院出差申请审批单：需添加参赛学生姓名等信息
2. 参赛通知；
3. 住宿费发票、车票、公务卡消费记录等相关票据；**发票需经二级学院主管双创工作领导签字**，若纸质报销票据规格较小（如火车票、POS机刷卡小票），平铺后完全粘贴在《原始票据粘贴单》上。（附件4）
4. XX竞赛差旅补助发放明细表（学生）（附件3）；需要二级学院主管双创工作领导签字。

特别说明：学校仅对参加省级以上（含省级）A类竞赛的学生提供竞赛期间差旅补助。赛中每人50元/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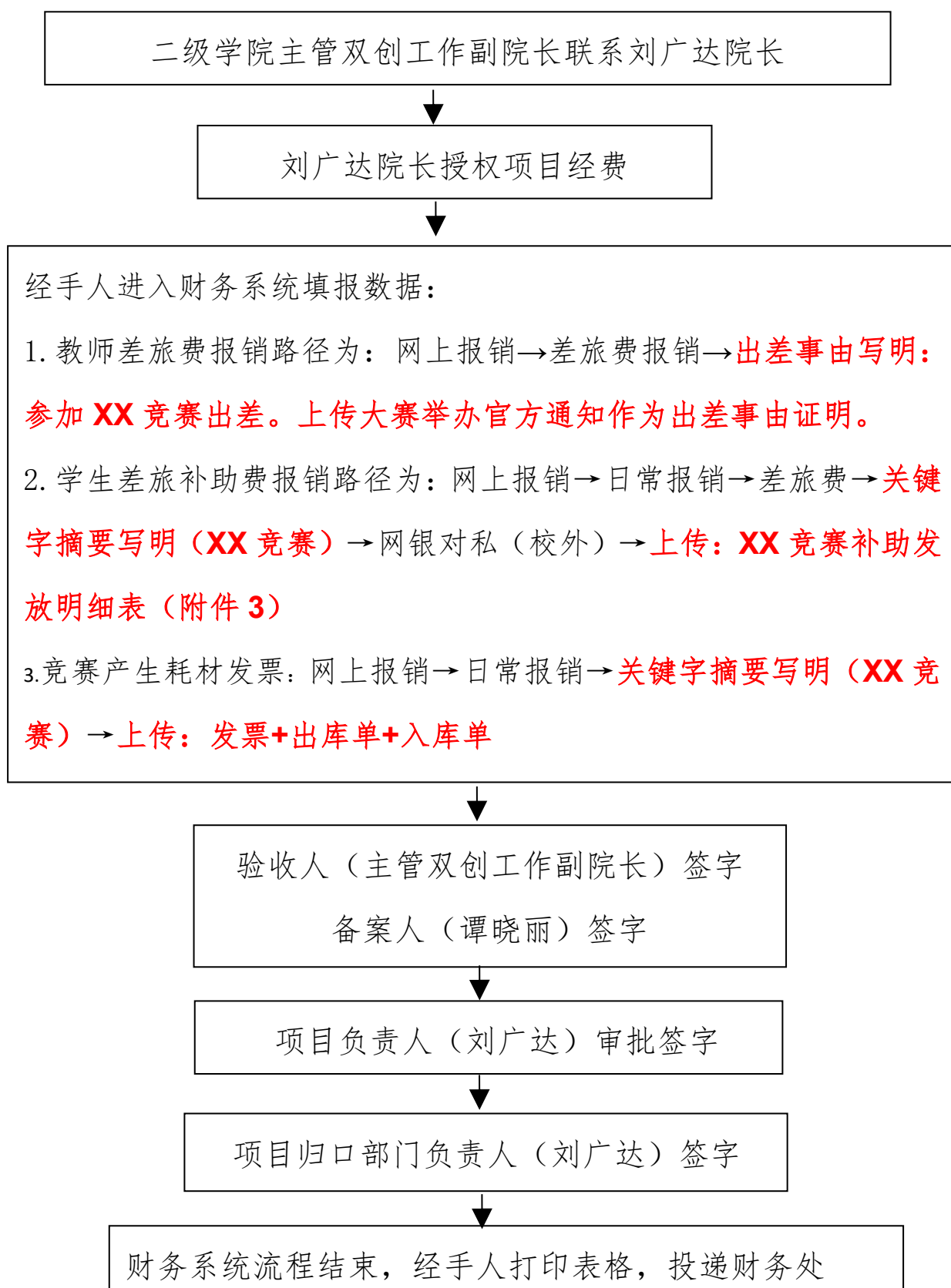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平台报销

材料准备完整后，教师可以在财务系统进行报销。

四、报销流程

1. 部门编号：000 项目号：0102010007

2. 针对对象：教师带队参加省级以上双创竞赛费用报销



附件：（[辽东学院创新创业管理平台 \(liaodongu.edu.cn\)](http://liaodongu.edu.cn) 下载中心）